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300.30×—202×

饲料添加剂 第3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酵母硒

Feed additives—Part 3: Minerals and their complexes (or
chelates) —Selenium yeast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发布

202×-××-××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为 GB 7300《饲料添加剂》的第 30×部分。GB 7300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 1 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L-苏氨酸 (GB 7300.101)；
- 第 1 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甘氨酸 (GB 7300.102)；
- 第 1 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蛋氨酸羟基类似物 (GB 7300.103)；
- 第 1 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L-缬氨酸 (GB 7300.104)；
- 第 2 部分：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L-抗坏血酸-2-磷酸酯盐 (GB 7300.201)；
- 第 2 部分：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维生素 D₃ 油 (GB 7300.202)；
- 第 2 部分：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甜菜碱 (GB 7300.203)；
- 第 2 部分：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甜菜碱盐酸盐 (GB 7300.204)；
- 第 3 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碘化钾 (GB 7300.301)；
- 第 3 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亚硒酸钠 (GB 7300.302)；
- 第 3 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碘酸钾 (GB 7300.303)；
- 第 3 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甘氨酸铁络合物 (GB 7300.304)；
- 第 3 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碱式氯化铜 (GB 7300.305)；
- 第 4 部分：酶制剂 木聚糖酶 (GB 7300.401)；
- 第 4 部分：酶制剂 植酸酶 (GB 7300.402)；
- 第 4 部分：酶制剂 纤维素酶 (GB 7300.403)；
- 第 5 部分：微生物 酿酒酵母 (GB 7300.501)；
- 第 5 部分：微生物 植物乳杆菌 (GB 7300.502)；
- 第 5 部分：微生物 屎肠球菌 (GB 7300.503)；
- 第 5 部分：微生物 嗜酸乳杆菌 (GB 7300.504)；
- 第 6 部分：非蛋白氮 尿素 (GB 7300.601)；
- 第 8 部分：防腐剂、防霉剂和酸度调节剂 碳酸氢钠 (GB 7300.801)；
- 第 8 部分：防腐剂、防霉剂和酸度调节剂 丙酸 (GB 7300.802)；
- 第 9 部分：着色剂 β -胡萝卜素粉 (GB 7300.901)；
- 第 9 部分：着色剂 β, β -胡萝卜素-4, 4-二酮 (斑螯黄) (GB 7300.902)；
- 第 10 部分：调味和诱食物质 谷氨酸钠 (GB 7300.1001)；
- 第 10 部分：调味和诱食物质 大蒜素 (GB 7300.1002)；
- 第 10 部分：调味和诱食物质 新甲基橙皮苷二氢查耳酮 (GB 7300.1003)。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提出并归口。

引 言

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为便于使用，按照产品类别，GB 7300《饲料添加剂》拟分为以下 13 个大类：

- 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 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 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 酶制剂；
- 微生物；
- 非蛋白氮；
- 抗氧化剂；
- 防腐剂、防霉剂和酸度调节剂；
- 着色剂；
- 调味和诱食物质；
- 粘结剂、抗结块剂、稳定剂和乳化剂；
- 多糖和寡糖；
- 其他。

本文件的产品酵母硒属于第 3 大类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因酵母硒是此大类第×个发布的产品标准，所以本文件以 GB 7300.30×编号，作为 GB 7300 的第 30×部分。

饲料添加剂

第3部分：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 酵母硒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饲料添加剂酵母硒的技术要求、取样、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本文件适用于以酵母为菌种，经发酵培养将无机硒转化为有机硒，再经分离、干燥和（或）均质等工艺生产的饲料添加剂酵母硒。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903.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 富硒酵母
- GB/T 6432 饲料中粗蛋白的测定 凯氏定氮法
- GB/T 6435 饲料中水分的测定
- GB/T 6438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 GB 10648 饲料标签
- GB/T 13079 饲料中总砷的测定
- GB/T 13080 饲料中铅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 GB/T 13091 饲料中沙门氏菌的测定
- GB/T 13883 饲料中硒的测定
- GB/T 14699 饲料 采样
- NY/T ×× 饲料添加剂酵母硒中硒代蛋氨酸的测定（审定通过待发布）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与性状

淡黄色或淡黄棕色粉末或均匀的颗粒，无异物，具有本品特有的气味。

4.2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1的要求。

表1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I型	II型	III型
总硒 (Se) / (mg/kg)	≥1 000	≥2 000	≥3 000
有机硒占总硒质量/%	≥98.0		
硒代蛋氨酸中硒占总硒质量/%	I型	II型	III型
	≥45.0		≥40.0
水分/%	≤6.0		
粗蛋白质/%	≥40.0		
粗灰分/%	≤10.0		
总砷 (As) / (mg/kg)	≤5.0		
铅 (Pb) / (mg/kg)	≤2.0		
沙门氏菌/(25 g)	不得检出		

5 取样

按照 GB/T 14699规定执行。

6 试验方法

6.1 外观与性状

取适量试样至于干净、白色背景的器皿中，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形态、色泽，嗅其气味，确认有无杂质、异味。

6.2 总硒

按 GB/T 13883规定执行。

6.3 有机硒占总硒质量

按 GB 1903.21规定执行。

6.4 硒代蛋氨酸中硒占总硒质量

按 NY/T XX规定执行。

6.5 水分

按 GB/T 6435规定执行。

6.6 粗蛋白质

按 GB/T 6432规定执行。

6.7 粗灰分

按 GB/T 6438规定执行。

6.8 总砷

按 GB/T 13079规定执行。

6.9 铅

按 GB/T 13080规定执行。

6.10 沙门氏菌

按 GB/T 13091规定执行。

7 检验规则

7.1 组批

以相同材料、相同的生产工艺、连续生产或同一班次生产的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批，每批产品不超过20 t。

7.2 出厂检验

检验项目为外观与性状、总硒、水分和粗蛋白质。

7.3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文件第4章规定的所有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每半年至少进行1次型式检验。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生产工艺、配方或主要原料来源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停产3个月以上，重新恢复生产时；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e) 饲料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检验要求时。

7.4 判定规则

7.4.1 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该批次产品合格。

7.4.2 检验结果中有任何指标不符合本文件规定时，可自同批产品中重新加倍取样进行复检。复检结果即使有一项不符合本文件规定，则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7.4.3 除微生物指标外，各项目指标的极限数值判定按GB/T 8170中修约值比较法执行。

8 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8.1 标签

按 GB 10648 规定执行。

8.2 包装

GB 7300.30×—202×

包装材料应无毒、无害、防潮。

8.3 运输

运输中防止包装破损、日晒、雨淋，不应与有毒有害物质混运。运输要求应符合产品性能要求。

8.4 贮存

贮存时防止日晒、雨淋，不应与有毒、有害物质混储。

8.5 保质期

在规定的运输和贮存条件下，未开启包装的产品保质期应与产品标签标明的保质期一致。
